

招标公告

霞山区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街道（南柳村、洋仔村、溪墩村、百儒村、蓬莱村）污水管网及综合整治工程施工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霞山区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街道（南柳村、洋仔村、溪墩村、百儒村、蓬莱村）污水管网及综合整治工程已由湛江市霞山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湛霞发改字（2020）48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020-440803-78-01-040911，项目业主为湛江市霞山区建设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湛江市霞山区建设街道办事处，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霞山区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街道（南柳村、洋仔村、溪墩村、百儒村、蓬莱村）污水管网及综合整治工程；

2.1.2 建设地点：湛江市霞山区南柳村、洋仔村、溪墩村、百儒村、蓬莱村；

2.1.3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霞山区乡村振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街道（南柳村、洋仔村、溪墩村、百儒村、蓬莱村）污水管网及综合整治工程，主要内容为南柳村、洋仔村、溪墩村、百儒村、蓬莱村等五条村道路工程、污水管网、百儒村园建、南柳村路灯、蓬莱村路灯等内容的施工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1.4 工程造价：¥23857802.63 (大写：人民币贰仟叁佰捌拾伍万柒仟捌佰零贰元陆角叁分)。

2.1.5 招标工期：合同签订生效日至2022年5月中旬完成竣工验收止(除招标人另有通知以外)。

2.2 招标范围：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说明标准、规范所涉及的内容。

2.3 标段划分：本工程设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级别资质，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

3.2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持有注册在投标企业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公告发布之日起未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根据粤建市函【2011】218号文，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

3.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 本项目须制作：

本项目只须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

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4.1 本项目实行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网上投标登记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投标人须在下述规定的投标登记时间内完成网上投标登记手续，逾期不受理。

4.2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2年__月__日 00:00时（北京时间，下同）。

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办理网上投标登记及发售招标文件，投标登记及发售招标文件时间不得少于5日，并从发售招标文件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3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2年__月__日 23:59时。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建设工程-网上答疑”专区提出。

4.4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时间：2022年__月__日。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内容在门户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4.5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2年__月__日 09时 30分。

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活动安排（网址：<http://www.gzggzy.cn>）。

4.6 开标：

开标时间：2022年__月__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活动安排（网址：<http://www.gzggzy.cn>）。

4.7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为准。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7. 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

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湛江市霞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3588116。（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8. 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联系方式

招标人：湛江市霞山区建设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鼎建工程咨

询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市霞山区解放西路 27 号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 45
号丽晶大厦 14 层 1410 号办公室

联系人（实名）：林晚君

联系人（实名）：刘凤梅

电话：0759-2179296

电话：0759-3475825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1048138127@qq.com

2022年2月18日